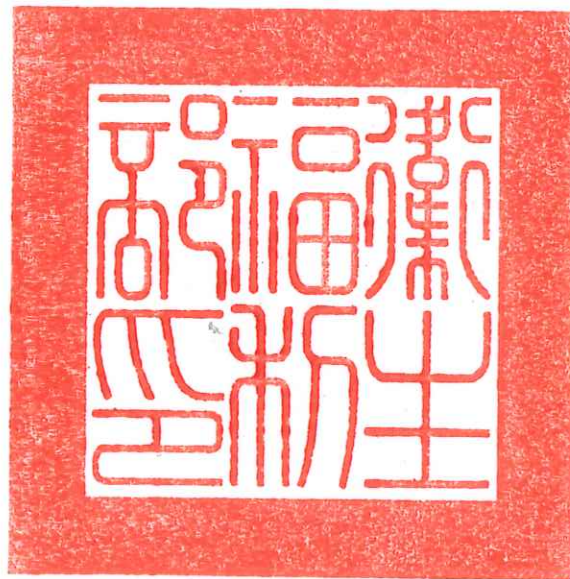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105634號
附件：認證範圍乙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高雄市政府衛生局(檢驗科實驗室)」為本部認證之
化粧品檢驗機構。

依據：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28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初次認證之項目：「化粧品」汞等2項之檢驗方法，
自108年7月1日起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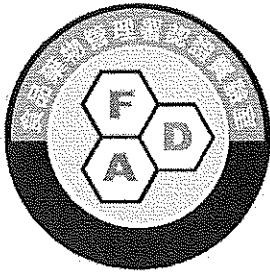
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

衛生福利部化粧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C006

認證編號：006

認證機構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

檢驗機構：檢驗科實驗室

檢驗機構地址：80276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132 號-1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8.07.01

認證有效期限：108.07.01 至 110.08.21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
鄰苯基苯酚 對氣間二甲苯酚 苄氯酚 二氯苯氧氣酚 (化粧品)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3.08.12 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-鄰苯基苯酚、對氣間二甲苯酚、苄氯酚及二氯苯氧氣酚之鑑別及含量測定。
汞 (化粧品)	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99.06.03 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汞鑑別及含量測定方法。

(以下空白)